关于调整华夏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销售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上限的公告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9月2日起调整华夏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简称“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人民币销售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上限，即自2026年9月2日起，单个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单日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人民币）（002891）的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200元，单个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单日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人民币）（002891）的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100元。投资者于2026年9月1日15:00后提交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视同2026年9月2日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如申请金额超过规定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本基金美元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仍暂停办理，暂停期间，美元赎回业务按照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的规定正常办理。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各销售币种的业务开放状态遵循其各自规定。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关于召开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期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华夏首创奥莱REIT
场内简称	首创奥莱（扩位证券简称:华夏首创奥莱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05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4年8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出最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法规规定以及《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等

二、业绩说明会内容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本基金2026年上半年的主要运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拟召开本基金2026年中期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与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1日10: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下同）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文字互动

四、参加人员

本基金基金经理和运营管理机构相关业务负责人。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1日10:3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基金基金经理及运营管理机构相关业务负责人将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0日16:00前通过本基金投资者关系团队联系邮箱IR_508005@chinaamc.com进行提问。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磐润两年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6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8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7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9月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9月7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磐润两年定开混合A	华夏磐润两年定开混合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5697	015698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6年9月7日起至2026年9月18日（含当日），投资者可在本开放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投资人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开放日为相应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1.00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1）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重复申购时，需按单笔认购金额对应的费率分别计算申购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500万元以下	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其前端申购费率在以上规定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1折优惠，固定费率不设优惠。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5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每次最低赎回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天数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30天以内	0.75%
30天以上（含7）-365天以内	0.5%
365天以上（含）	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天数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30天以内	0.5%
30天以上（含）	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30天不满9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90天不满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时份额持有期长于180天（含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当日）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当日）起，至该日两年后的年度对应日的前一日止。年度对应日指某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年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年对应月份的最后一日。若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封闭期到期后的开放期未申请赎回，则自该开放期结束日的次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封闭期，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封闭期和开放期的设置及规则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5.1.1 基金转换费:无。

5.1.2 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3 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3）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低为0。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5.1.4 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内，投资者可在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的投资理财中心以及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西三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一层107-108A（100089）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3）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64709882

传真:010-64702330

（4）北京朝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兆泰国际AB座2层（100020）

电话:010-64185185

传真:010-64185180

（5）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902室（200120）

电话:021-50820661

传真:021-50820867

（6）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7）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AD2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8）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万象城2幢2701室-01（310020）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0

（9）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901房自编A单元（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0）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2

（11）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bank.com	95558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com.cn	95568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psbc.com	95580
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bhb.com.cn	95541
1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nrcbank.com	0769-961122
1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changsha.com	0731-96511
1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uzhoubank.com	96067
13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9ifund.com	400-158-5050
14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www.new-rand.cn	400-006-1199转2
15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licaike.hexun.com	400-920-0022,021-20636588
16	财咨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www.jinjiwo.com	400-003-5811
17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uilinbk.com	025-66046166
18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jin.com	021-50810673
19	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gwcaifu.com/	0851-85407888
20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xfund.com	4000-890-555
21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4
22	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www.efunds6.com.cn	400-160-8888
23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2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2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95021
2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2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95188-8
2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2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952555
30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3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32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33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34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puyifund.com/	400-080-3388
35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36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37	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enyuanfund.com	400-990-8601
38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fuafund.com	400-101-9301
39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uayuanstock.com	95305
40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066-5728
41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baiyin.com	400-808-1016
42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wg.com.cn/	021-20220331
43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44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45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46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zantai.com	400-118-1188
47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aixincf.com	4000048821
48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49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0082
5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51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52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epb.com	4000-555-671
53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com.cn	400-684-0500
54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kentterui.jd.com/	95118
55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56	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engtongfunds.com	021-20530188
57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58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59	深圳市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www.simuwang.com	400-666-7388
60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ianjungun.com	400-700-9700
61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www.wanjiawealth.com	010-59013842
62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6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https://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6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ht.com	95521
6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8-108
6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6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mschina.com	95565
6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6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7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或95551
7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72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sdicsc.com.cn/	95517
7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74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lzq.cn	95322
7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7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bhzq.com	956066
7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7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sd.citics.com/	95548
7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8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8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cs.com.cn	95548
8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83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84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tgsecc.com.cn	95399
85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86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ms.com.cn	95570
8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pingan.com	95511-8
88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888
89	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bt.com.cn	956088
90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9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9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com.cn	95538
9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94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95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fzq.com.cn	95547
96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97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tsec.com	95336
98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www.wkzq.com.cn	40018-40028
9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400-109-9918
10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10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18.cn/	95357
102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ykzq.com	95564
103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104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uayuanstock.com	95305
10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mbhstock.com	400-820-9898
106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107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956021
108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sec.com.cn	95390
109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110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1(024)95346
111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wanhe.com/	4008-882-822
112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zq.com.cn	95325
113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ttps://www.mgzq.com/	400-618-3355
114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https://www.licaimofang.com/	400-080-8208
115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ale.sunsig.com/	95510
11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www.e-chinalife.com	95519
117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rcbc.com.cn	96668

各销售机构可销售的基金份额类别、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后续销售机构增减或信息变更将在本公司官网公示，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6.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6-095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股份的种类: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次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3、拟回购股份的用途: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

4、回购股份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39.72元/股（含）。

5、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6、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照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035,247股至10,070,49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0%至0.99%。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7、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

8、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9、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尚无明确的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风险提示: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存在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决定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等原因终止本次回购而无法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或授予对象放弃认购股份或份额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公司将根据贷款资金实际到账情况、资金使用规定和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严格遵守贷款资金“专款专用，封闭运行”的原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